

新北市 114 學年度公私立國民小學「舞文弄墨好品德」師生書法比賽

決賽注意事項

一、日期：115 年 5 月 20 日（三）

二、地點：莒光國小（新北市板橋區莒光路 163 號），本校近捷運江子翠站與新埔站，請多利用大眾運輸。本校訪客車位有限，若因行動不便，或無大眾運輸工具可運用，一定需要開車，請先與本校聯絡，以便安排車位。（02）22517272 分機 101、102

三、流程表

項次	時間	內容	地點	說明
1	12:40-13:18	報到	綜合大樓一樓	由領隊老師統一報到，選手可到各比賽場地預備。
2	13:10-13:18	比賽場地淨空	各比賽場地	工作人員分發題目與書寫用紙時，請參賽選手在比賽場地外等候。
3	13:18-13:20	選手入場		13:18 選手入場，工作人員說明比賽注意事項。
4	13:20-14:20	師生比賽		領隊、指導老師在休息區（一年 1 班、一年 13 班、一年 14 班、三年 1 班、三年 2 班、三年 3 班教室）或校園休息，也可欣賞入選決賽的優秀作品。
5	14:20-15:30	觀摩入選決賽作品	綜合大樓 1F 春耕樓展示牆	入選決賽作品展示於春暉館與校園，參賽者可互相觀摩。
6	15:30-16:00	公告成績	成績公告於綜合大樓前，並於多功能 AB 教室前展示優秀作品。	第一名至第六名之商品卡於綜合大樓多功能 AB 教室，由各校領隊統一簽領。
7	16:00-16:10	前三名得獎者就位完畢	綜合大樓 2F 春暉館	請前三名得獎者知道成績後，提前到春暉館就座。
8	16:10-16:40	頒獎典禮		前三名得獎者參加，依工作人員舉牌引導於臺上合影。若經工作人員舉牌引導時仍未到，將略過。獎狀統一由九大分區務中心發送。
9	16:40-	典禮結束		

四、硬筆與毛筆之題目於比賽現場公布。

五、請參賽者詳閱手冊各組書法比賽場地配置圖，到指定場地依編號就座，並核對參賽證編號與桌上標示之編號是否相同。

六、帶隊教師家長休息區位於春耕樓 1 樓一年 1 班、一年 13 班、一年 14 班、三年 1 班、三年 2 班、三年 3 班教室、圖書館未來館。

七、成績公告於綜合大樓前，相關訊息同步於「舞文弄墨好品德網頁」公告。

- 八、請前三名得獎者於 16:00 前到春暉館，依座位標示之組別與獎別就座，參加頒獎典禮。
- 九、頒獎典禮除了得獎學生，各校代表一人憑領隊證入場。
- 十、一至六名得獎者於成績公告後，由各校領隊至綜合大樓多功能 AB 教室內**統一簽領現金**。獎狀請待通知後，至各區務中心領取。
- 十一、若有任何問題或需要服務之處，請洽穿著背心之工作人員。
- 十二、本注意事項若有未盡事宜，將於莒光國小網頁「舞文弄墨好品德」專區公告。

